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9 日

聯絡人：王姿雯

連絡電話：2263411*1233

主旨：時序進入秋冬，已屆水痘好發季節，校園內師生間接觸頻繁，有水痘病例極易造成群聚，請各單位轉知所屬師生、同仁落實相關防治措施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各單位加強水痘防治工作，落實下列事項：

(一)提供適當之洗手環境，包括：潔淨之廁所與洗手設備，以及提供肥皂、洗手乳等洗潔劑。

(二)共用之設備、器材、體育設施、門把等要經常清潔，以500ppm漂白水溶液使用，建議在通風良好地方配置(水1000cc+漂白水10cc)，擦拭後停留數分鐘再以清水擦拭效果較佳，並保持室內清潔與通風，維持寬敞空間，避免室內人員過於擁擠。

(三)請注意教職員工生之健康與請假情況，正確落實生病、發燒不上班不上課，如有疑似水痘群聚等異常現象，應進行校安中心通報。

(四)若罹患水痘應佩戴口罩、穿著長袖衣物儘速就醫，並請假在家休養，至全身所有水疱均結痂變乾，始得返回學校。休養期間，應遵循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、不出入公共場所及搭乘捷運、公車等擁擠的大眾運輸工具，不得已必須前往公共場所時，應全程佩戴口罩並穿著長袖衣物。

二、環境消毒含氯漂白水泡製方法如附件一。

三、水痘預防參考資料如附件二。

此致

各系所、單位

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 關心您